

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以直接送达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，并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霄云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第三章“管理层讨论与分析”相关内容，公司独立董事陈荣先生、苑德闽先生、马众文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4、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。

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，关联董事胡霄云、梅英、高金文回避表决。

6、审议了《2023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披露的《2023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全体董事均为关联方全部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

会审议。

7、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9、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公司董事在全面审核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，一致认为：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和在巨潮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10、审议通过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公司董事在全面审核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，一致认为：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1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1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、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，在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，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单笔现金管理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1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2023年5月19日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1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

表决结果： 7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！

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7 日